附件4

科学出版社规范性事项

一、科技名词

科技术语、名词及名称采用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委员会公布的名词。具体参见术语在线，网址：https://www.termonline.cn/index。该委员会未公布的名词采用各有关专业规定的标准名词。凡经查未定的名词，可以自拟或采用比较合理的暂行名词，但必须全稿统一。

科技术语、名词及名称如果是由英文翻译过来，后文中需要使用缩写的，需在文中第一次出现的地方，写出中文译名，括注英文全称及缩写，例如，诱导多能干细胞（induced pluripotent stem cell, iPSC）。

二、计量单位

一律使用国家颁布的法定计量单位，并尽量用英文表示，如“1 nm”“5 ℃”“250 GB”，数字与英文单位之间需空1/4英文空。

三、正斜体

用外文字母表示的几何量符号，数学中的一般标量符号、有量纲的物理量符号，无量纲的特征数符号，非物理量符号，化学中的旋光性、构型、取代基的位置等有关符号，生物学和古生物学中拉丁学名的属名、种名、亚属名、亚种名和变种名，遗传学中的基因符号（但指其表型和产物时用正体），限制酶名称的前三个字母符号，直/半径符号等用斜体。